

证券代码：688468

证券简称：科美诊断

公告编号：2021-029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月13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 年 1 月 13 日 14 点 45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基地丰贤中路 7 号北科现代制造园孵化楼 B 座
二层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3 日

至 2022 年 1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详情请查阅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30)。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予以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拟激励对象或与之有关联关系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468	科美诊断	2022/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一） 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持有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

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二）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有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

（三）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的方式登记，在来信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上述（一）、（二）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需在登记时间内送达，具体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四）登记时间：2022年1月11日（上午8:00-11:30，下午13:00-16:30）

（五）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永丰基地丰贤中路7号北科现代制造园孵化楼B座二层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六）注意事项：

- 1.本次会议按已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确认其与会资格，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 2.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 3.本次会议将严格遵循会议举办地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有关规定以及卫生管理部门、会议场所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自行提前、充分了解、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公共卫生指南，境外或外地抵京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注意提前合理安排行程。
- 4.本次会议将在室内空间举行，场地有限，出席会议的人员应当遵从现场会务指南、注意个人卫生防护，公司不排除因现场出席人员密度超出会议场地空间承载量而临时调整场地或制定其他临时会务方案。
- 5.为切实保护广大股东的投资者权益及人身健康安全，公司呼吁广大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会议并行使股东权利，减少室内聚集；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务必遵守北京市疫情防控工作的有关规定，做好个人防护，佩戴口罩进入会场。

六、 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丰基地丰贤中路7号北科现代制造园孵化楼B座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100094

电话：010-58717511-203

邮箱：ir@chemclin.com

联系人：证券事务部

(二) 拟现场参会的股东请提前半小时达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者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1 年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